



证券代码：300099 证券简称：尤洛卡 公告编号：2025—024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晶华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203,760,61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7.64%，现计划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7,372,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1.00%，减持期间为公司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11月11日期间）。

现将有关内容说明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晶华	203,760,613	27.64

王晶华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黄自伟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王晶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3,760,61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7.64%，黄自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17,47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1%。王晶华女士及黄自伟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7,178,08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8.1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自身财务安排。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权益分派取得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4、减持数量及占比例：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37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0%。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11月11日）。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的，王晶华女士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东承诺情况

王晶华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并正在履行的承诺如下：

1、股票自愿锁定承诺：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股份限制流通承诺

前述承诺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晶华女士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在减持期间是否实施本次计划，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及是否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的情形。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后续出台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其他规定，公司也将严格敦促其遵照执行。

3、王晶华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4、本次拟减持的股东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减持股东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披露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1 日